

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
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
有关财务问题回复的专项说明

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 有关财务问题回复的专项说明

中汇会专[2024]8130 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

由浙江台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台华新材公司)转来的贵所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下发的《关于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4】0447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奉悉。我们作为台华新材公司的年报会计师,对问询函中需要我们回复的财务问题进行了审慎核查。现就问询函有关财务问题回复如下：

本说明中,除非特别指明,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万元。

一、关于经营业绩

年报显示,2021 年至 2023 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42.57 亿元、40.09 亿元、50.94 亿元,同比分别变动 70.19%、-5.83%、27.07%,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6.06%、21.39%、21.48%,近年营业收入同比变动幅度较大,毛利率有所下降。2023 年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10.03 亿元,同比增长 78.24%,高于 2023 年营业收入同比增幅 27.07%。此外,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1593 万元,较期初余额 1513 万元基本持平。

请公司补充披露:(1)结合行业产值、产销量等整体运行数据,可比公司收入、产销量变化等情况,以及公司主要产品原材料价格走势、产销量、订单变化等情况,分产品说明近三年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主要原因及合理性;(2)分产品分年度列示近三年前五大客户的名称、交易内容、交易金额、销售占比、回款情况、是否为新增客户、是否关联方或潜在关联方等;(3)结合行业特点、同类公司应收账款情况、公司业务模式、销售信用政策变化等,说明报告期末应收账款增长幅度高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的原因及合理性;(4)列示报告期末公司应

收账款前五名名称、账面余额、坏账准备、交易内容、信用政策、账龄及回款情况、是否关联方；(5) 结合回款情况、信用政策等，说明报告期末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是否充分，是否符合行业惯例。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一) 结合行业产值、产销量等整体运行数据，可比公司收入、产销量变化等情况，以及公司主要产品原材料价格走势、产销量、订单变化等情况，分产品说明近三年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主要原因及合理性；

1、营业收入变动的主要原因及合理性分析

(1) 2021 年至 2023 年公司营业收入变动情况

2021 年至 2023 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42.57 亿元、40.09 亿元、50.94 亿元，同比分别变动 70.19%、-5.83%、27.07%。营业收入变动主要原因是主要产品销售收入同比变动。2021 年至 2023 年，公司主要产品销售收入、销售量和销售单价变动情况如下：

销售收入			
产品名称	2023 年度	同比	
		增加额	增长幅度
锦纶长丝	262,255.18	55,719.84	26.98%
锦纶坯布	113,930.41	33,080.43	40.92%
成品面料	113,191.77	13,124.38	13.12%
合计	489,377.36	101,924.65	26.31%
产品名称	2022 年度	同比	
		增加额	增长幅度
锦纶长丝	206,535.34	26,794.91	14.91%
锦纶坯布	80,849.98	-30,470.87	-27.37%
成品面料	100,067.39	-7,333.69	-6.83%
合计	387,452.71	-11,009.65	-2.76%
产品名称	2021 年度	同比	
		增加额	增长幅度
锦纶长丝	179,740.43	95,627.47	113.69%
锦纶坯布	111,320.85	44,681.46	67.05%
成品面料	107,401.08	28,277.90	35.74%
合计	398,462.36	168,586.83	73.34%

续上表：

销售量			
产品名称	2023 年度	同比	
		增加额	增长幅度
锦纶长丝（万吨）	11.43	3.03	36.13%
锦纶坯布（万米）	25,560.93	7,954.26	45.18%
成品面料（万米）	9,665.22	1,401.61	16.96%
产品名称	2022 年度	同比	
		增加额	增长幅度
锦纶长丝（万吨）	8.39	1.28	18.02%
锦纶坯布（万米）	17,606.67	-6,194.25	-26.03%
成品面料（万米）	8,263.61	-1,369.94	-14.22%
产品名称	2021 年度	同比	
		增加额	增长幅度
锦纶长丝（万吨）	7.11	2.86	67.14%
锦纶坯布（万米）	23,800.92	6,330.50	36.24%
成品面料（万米）	9,633.55	2,217.33	29.90%

续上表：

销售单价			
产品名称	2023 年度	同比	
		增加额	增长幅度
锦纶长丝（万元/吨）	2.30	-0.17	-6.72%
锦纶坯布（元/米）	4.46	-0.13	-2.94%
成品面料（元/米）	11.71	-0.40	-3.29%
产品名称	2022 年度	同比	
		增加额	增长幅度
锦纶长丝（万元/吨）	2.46	-0.07	-2.64%
锦纶坯布（元/米）	4.59	-0.09	-1.82%
成品面料（元/米）	12.11	0.96	8.62%
产品名称	2021 年度	同比	
		增加额	增长幅度
锦纶长丝（万元/吨）	2.53	0.55	27.85%
锦纶坯布（元/米）	4.68	0.86	22.62%
成品面料（元/米）	11.15	0.48	4.50%

说明：（1）分析选取的主要产品包括锦纶长丝、锦纶坯布及成品面料（含锦纶成品面料和涤纶成品面料），下同；（2）为保持与可比公司数据的可比性，本表中的销售量不包括内部耗用量，下同；（3）增加额及增长幅度计算尾差系保留小数位数差异所致，下同。

主要产品销售收入变动主要原因分析：

2023 年，公司主要产品销售收入较 2022 年同比增长 101,924.65 万元，增长比例为 26.31%，增长原因是由于销售量同比增长所致。全球纺织行业 2022 年度去库存导致全年度订单量大幅下降，2023 年度整个纺织品消费市场需求复苏超预期

及公司产能扩大引起产销量同比增加，下游客户订单量同比显著增长。销售单价同比下降一方面因上游主要原材料切片价格同比下降，另一方面锦纶纺织品市场行情虽快速修复且订单量有较大增加，但价格未能完全恢复。

2022年，公司主要产品销售收入较2021年同比下降11,009.65万元，下降比例为2.76%，下降主要原因是锦纶坯布和成品面料销售量下降所致。本年度，全球纺织行业处于去库存时期，市场订单量大幅下降。公司主要产品中，除锦纶长丝因产能扩大引起产销量同比增长外，锦纶坯布和成品面料订单量及销售量同比下降。受市场供需关系影响，锦纶长丝及锦纶坯布销售单价同比略降。受益于优化客户和订单结构，成品面料销售单价同比上升。总体来说，公司锦纶坯布和成品面料销售量下降导致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2021年，公司主要产品销售收入较2020年同比增长168,586.83万元，增长比例为73.34%，增长原因是由于销售量和销售单价同比增长所致。随着“智能化年产12万吨高性能环保锦纶纤维项目”基本达产，公司产能规模迅速扩大。同时2020年的市场需求放缓对公司当年订单量造成了较大影响。随着市场需求的恢复，2021年的报复性消费带动了全球纺织品需求的强劲增长，公司主要产品销量及销售单价同比大幅提升，引起营业收入同比大幅增长。

(2) 行业产值、产销量等整体运行数据分析

根据卓创资讯，2020-2023年我国锦纶行业产销量情况如下：

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2020年度
消费量(万吨)	324.05	299.84	312.36	281.19
同比	8.08%	-4.01%	11.08%	-0.34%
产量(万吨)	352.82	327.40	335.00	296.75
同比	7.76%	-2.27%	12.89%	-0.18%

数据来源：卓创资讯

2023年，我国锦纶消费量为324.05万吨，同比增长8.08%；产量352.82万吨，同比增长7.76%，产销量同比呈现增长趋势。2022年，我国锦纶消费量为299.84万吨，同比下降4.01%；产量327.40万吨，同比下降2.27%，产销量同比都呈现下

降趋势。2021年，我国锦纶消费量为312.36万吨，同比增长11.08%；产量335.00万吨，同比增长12.89%，产销量同比有较大幅度增长。

公司主要产品销售量变动趋势与行业整体运行数据变动趋势一致。

(3) 可比公司收入、销量变化等分析

分析资料中，公司选择的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为主要产品中包含锦纶丝的华鼎股份和美达股份，锦纶坯布及成品面料业务无可比上市公司。因此，与可比公司比较时，也只选择了锦纶丝产品，相关的比较数据均指锦纶丝产品，下同。可比公司的收入、销量及销售单价等变动情况如下：

销售收入（万元）			
公司简称	2023 年度	同比	
		增加额	增长幅度
台华新材	262,255.18	55,719.84	26.98%
华鼎股份	514,118.60	216,493.47	72.74%
美达股份	123,596.76	-8,679.96	-6.56%
公司简称	2022 年度	同比	
		增加额	增长幅度
台华新材	206,535.34	26,794.91	14.91%
华鼎股份	297,625.13	-1,454.49	-0.49%
美达股份	132,276.72	-28,673.62	-17.82%
公司简称	2021 年度	同比	
		增加额	增长幅度
台华新材	179,740.43	95,627.47	113.69%
华鼎股份	299,079.62	97,017.82	48.01%
美达股份	160,950.34	38,926.71	31.90%

续上表：

销售量（万吨）			
公司简称	2023 年度	同比	
		增加额	增长幅度
台华新材	11.43	3.03	36.13%
华鼎股份	26.89	12.26	83.80%
美达股份	6.80	0.31	4.71%
公司简称	2022 年度	同比	
		增加额	增长幅度
台华新材	8.39	1.28	18.02%
华鼎股份	14.63	-0.02	-0.14%
美达股份	6.50	-1.44	-18.16%
公司简称	2021 年度	同比	

		增加额	增长幅度
台华新材	7.11	2.86	67.14%
华鼎股份	14.65	2.22	17.86%
美达股份	7.94	0.28	3.60%

续上表：

销售单价（元/吨）			
公司简称	2023 年度	同比	
		增加额	增长幅度
台华新材	22,951.65	-1,654.07	-6.72%
华鼎股份	19,119.32	-1,224.16	-6.02%
美达股份	18,171.72	-2,192.96	-10.77%
公司简称	2022 年度	同比	
		增加额	增长幅度
台华新材	24,605.72	-667.36	-2.64%
华鼎股份	20,343.48	-71.51	-0.35%
美达股份	20,364.68	84.91	0.42%
公司简称	2021 年度	同比	
		增加额	增长幅度
台华新材	25,273.08	5,505.16	27.85%
华鼎股份	20,414.99	4,159.01	25.58%
美达股份	20,279.76	4,350.62	27.31%

2023 年，华鼎股份的锦纶丝收入同比大幅增长，美达股份锦纶丝销售量同比也呈增长态势，其收入下降主要是因销售单价下降所致。公司锦纶长丝产品销售单价高于华鼎股份和美达股份主要是由于产品结构差异所致。公司销售量与销售单价变动趋势与可比公司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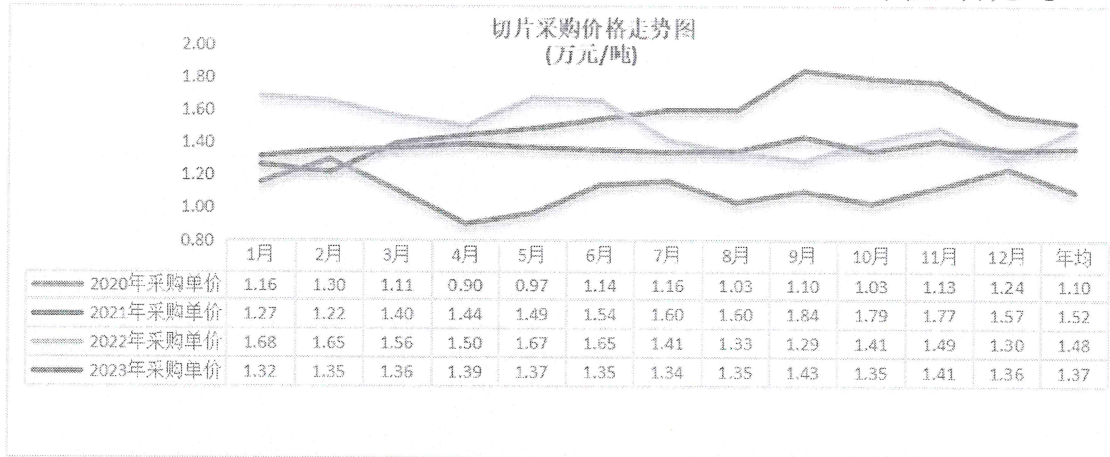
2022 年，华鼎股份的锦纶丝收入同比略降，美达股份受销售量同比下降影响导致锦纶丝销售收入同比下降幅度较大。公司锦纶长丝产能规模扩大引起销售量同比增加，销售单价变动趋势与可比公司基本一致。

2021 年，华鼎股份和美达股份锦纶丝因销售量和销售单价同比都有增长引起销售收入同比大幅增长。公司锦纶长丝产品因产能规模扩大及市场需求增加引起销售量同比大幅增长，销售量与销售单价变动趋势与可比公司一致。

（4）公司主要原材料切片价格走势分析

切片采购价格变动表

单位：万元/吨



公司主要原材料切片为石化产业链的中下游产品，价格受石油价格波动传导影响，同时每个规格产品的价格又受自身供需关系影响而波动。2023 年度切片市场整体供应偏宽松，采购价格同比下降。受此因素及下游锦纶产品市场供需关系影响，下游锦纶产品市场行情虽快速修复，但价格未能回到 2022 年水平。

2022 年度切片市场价格呈前高后低走势，全年均价同比 2021 年略降，下游锦纶产品市场价格与切片价格走势基本一致。

2021 年度，全球纺织品市场需求强劲，作为主要原材料的切片价格同比 2020 年度有较大上升，受此因素及锦纶纺织品市场供需关系影响，下游锦纶产品市场价格与切片价格走势一致。

2、毛利率变动的主要原因及合理性分析

(1) 2021 年至 2023 年公司毛利率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1 年至 2023 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6.06%、21.39%、21.48%，2023 年同比 2022 年基本稳定，2022 年同比 2021 年呈下降趋势。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主要受锦纶长丝、锦纶坯布及成品面料毛利率波动影响。2021 年至 2023 年，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锦纶长丝	17.70%	19.13%	24.25%
锦纶坯布	24.66%	25.16%	31.61%
成品面料	27.67%	23.63%	24.89%
主营业务	21.48%	21.39%	26.06%

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波动是因销售单价和单位成本变动所致。2021年至2023年公司主要产品产销量、销售单价及单位成本变动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产量（吨、万米）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锦纶长丝	113,887.43	90,137.04	73,734.82
锦纶坯布	24,287.55	23,192.67	22,951.68
成品面料	9,901.71	8,531.86	9,936.35
产品名称	销量（吨、万米）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锦纶长丝	114,264.20	83,937.95	71,119.33
锦纶坯布	25,560.93	17,606.67	23,800.92
成品面料	9,665.22	8,263.61	9,633.55
产品名称	产销率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锦纶长丝	100.33%	93.12%	96.45%
锦纶坯布	105.24%	75.91%	103.70%
成品面料	97.61%	96.86%	96.95%

说明：为保持与可比公司数据的可比性，本表中的生产量及销售量不包括内部耗用量，下同。

公司2021年至2023年销售单价变动情况见营业收入变动分析。

公司主要产品单位成本变动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成本			
产品名称	2023年度	同比	
		增加额	增长幅度
锦纶长丝（万元/吨）	1.89	-0.10	-5.08%
锦纶坯布（元/米）	3.36	-0.08	-2.29%
成品面料（元/米）	8.47	-0.78	-8.42%
产品名称	2022年度	同比	
		增加额	增长幅度
锦纶长丝（万元/吨）	1.99	0.08	3.93%
锦纶坯布（元/米）	3.44	0.24	7.44%
成品面料（元/米）	9.25	0.88	10.45%
产品名称	2021年度	同比	
		增加额	增长幅度
锦纶长丝（万元/吨）	1.91	0.36	23.05%
锦纶坯布（元/米）	3.20	0.22	7.51%
成品面料（元/米）	8.37	0.20	2.47%

2023年同比2022年，由于主要原材料切片采购单位成本及能源采购单位成本同比下降，同时订单量及产量同比增加引起单位固定成本下降，所以主要产品单位

成本同比下降。受市场供需关系的影响，在原材料切片采购价格下降的情况下，公司成品销售价格也有所下降，故毛利率同比基本稳定。

2022年同比2021年，锦纶长丝及锦纶坯布单位成本上升而销售单价略有下降，导致毛利率同比下降。2022年度，由于订单量减少，产能利用率同比下降，单位固定成本上升；同时电和煤炭等能源采购价格同比上升20%左右；公司为新项目投产准备的储备培训员工支出上升，部分计入生产成本，以上因素导致主要产品单位成本同比上升。同时，全球纺织品市场经历了2021年强劲复苏带来的需求增长后，2022年处于去库存时期，市场订单量同比2021年大幅下降。受此影响，公司主要产品产销率处于较低水平，降库存压力较大。由于市场需求疲弱，订单量及产销率下降，公司主要产品产销率处于较低水平，产品库存上升，降库存压力较大。为降低库存，加速资金周转，公司对锦纶长丝和锦纶坯布中备货生产的部分产品采取降价销售。因此，2022年度，锦纶长丝及锦纶坯布单位成本同比上升，销售单价同比略有下降，导致锦纶长丝及锦纶坯布毛利率同比下降。成品面料全部为按订单生产，公司进一步优化客户和订单结构，引起成品面料销售单价同比提升。

（2）行业产销量整体运行数据分析

行业产销量整体运行数据见营业收入变动分析。

我国锦纶行业产销量2023年和2021年同比增长，2022年同比下降。公司产销率的变动趋势与行业整体运行数据变动趋势一致。

（3）可比公司产销量分析

公司与可比公司锦纶丝的产销量情况如下：

公司简称	生产量（万吨）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台华新材	11.39	9.01	7.37
华鼎股份	25.85	15.48	14.86
美达股份	7.27	7.13	8.11
公司简称	销售量（万吨）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台华新材	11.43	8.39	7.11
华鼎股份	26.89	14.63	14.65
美达股份	6.80	6.50	7.94
公司简称	产销率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台华新材	100.33%	93.12%	96.45%
华鼎股份	104.02%	94.51%	98.59%
美达股份	93.52%	91.16%	97.80%

生产量与销售量的差异系因各公司产能规模不同所致。公司产销率的变动趋势与可比公司数据变动趋势一致。

(4) 可比公司毛利率分析

公司及可比公司的毛利率情况如下：

公司简称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台华新材	17.70%	19.13%	24.25%
华鼎股份	11.55%	10.79%	13.36%
美达股份	0.09%	5.51%	10.11%

公司是从事锦纶长丝、锦纶坯布和成品面料的全产业链上市公司，除生产销售常规锦纶长丝外，还从事部分高附加值的差异化锦纶长丝产品的生产销售，产品下游服务于部分高端知名品牌，产品附加值相对较高，终端客户粘性较强，因此毛利率相对较高。公司锦纶长丝产品毛利率 2023 年和 2022 年差异较小，2022 年同比 2021 年度呈下降趋势，变动趋势与可比公司基本一致。

(5) 公司主要原材料切片采购价格与锦纶长丝及锦纶坯布销售价格变动趋势分析

类别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切片采购单价（万元/吨）	1.37	1.48	1.52
锦纶长丝销售单价（万元/吨）	2.30	2.46	2.53
锦纶坯布销售单价（元/米）	4.46	4.59	4.68

2021 年至 2023 年，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单价与锦纶长丝及锦纶坯布销售价格变动趋势一致。

(二) 分产品分年度列示近三年前五大客户的名称、交易内容、交易金额、销售占比、回款情况、是否为新增客户、是否关联方或潜在关联方等；

1、2023 年度分产品前五大客户

序号	客户名称	交易内容	当年交易金额	销售占比	当年回款额	是否为新增客户	是否关联方或潜在关联方
长丝							
1	BEST PACIFIC TEXTILE LTD	销售长丝	20,709.77	4.07%	21,352.77	否	否
2	远纺织染（苏州）有限公司	销售长丝	10,549.62	2.07%	12,202.37	否	否
3	无锡迈克斯纺织品有限公司	销售长丝	6,470.19	1.27%	8,542.01	否	否
4	福州迈斯力化纤有限公司	销售长丝	5,215.17	1.02%	4,761.97	否	否
5	BTC Textiles LTD	销售长丝	4,597.60	0.90%	3,911.38	否	否
小计			47,542.35	9.33%	50,770.50		
坯布							
1	吴江佰陆进出口有限公司	销售坯布	5,296.29	1.04%	4,654.77	否	否
2	昆山东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坯布	2,377.21	0.47%	2,330.44	否	否
3	浙江同力服装有限公司	销售坯布	2,250.66	0.44%	2,058.55	否	否
4	苏州君赢纺织有限公司	销售坯布	2,034.52	0.40%	2,003.42	否	否
5	上海多邦纺织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坯布	1,912.85	0.38%	2,547.04	否	否
小计			13,871.53	2.72%	13,594.22		
成品面料							
1	迪卡侬	成品面料	25,125.83	4.93%	21,503.91	否	否
2	伯希和户外运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品面料	5,055.46	0.99%	3,884.19	否	否
3	嘉兴德永纺织品有限公司	成品面料	3,415.45	0.67%	3,681.38	否	否
4	福建纬璇织造有限公司	成品面料	2,997.62	0.59%	2,671.25	否	否
5	Marubeni Corporation	成品面料	2,985.94	0.59%	2,671.25	否	否
小计			39,580.30	7.77%	34,411.98		
合计			100,994.18	19.83%	98,776.70		

说明：当年交易金额为不含税销售额，下同。

2、2022年度分产品前五大客户

序号	客户名称	交易内容	当年交易金额	销售占比	当年回款额	是否为新增客户	是否关联方或潜在关联方
长丝							
1	BEST PACIFIC TEXTILE LTD	销售长丝	16,883.99	4.21%	16,631.36	否	否
2	远纺织染（苏州）有限公司	销售长丝	11,398.49	2.84%	12,463.84	否	否
3	华懋（厦门）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长丝	5,384.53	1.34%	7,053.60	否	否
4	无锡迈克斯纺织品有限公司	销售长丝	5,360.23	1.34%	5,265.38	否	否
5	VELCRO	销售长丝	4,327.00	1.08%	4,492.49	否	否
小计			43,354.24	10.82%	45,906.67		
坯布							
1	上海吉帛纺织品有限公司	销售坯布	1,811.84	0.45%	1,787.81	否	否
2	昆山东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坯布	1,703.25	0.42%	1,797.86	否	否
3	常州花贝纺纺织品有限公司	销售坯布	1,528.51	0.38%	1,980.24	否	否
4	浙江同力服装有限公司	销售坯布	1,334.62	0.33%	2,557.89	否	否

5	泉州市六源印染织造有限公司	销售坯布	1,279.09	0.32%	1,273.71	否	否
小计			7,657.31	1.91%	9,397.51		
成品面料							
1	迪卡侬	成品面料	34,323.02	8.56%	39,495.20	否	否
2	嘉兴德永纺织品有限公司	成品面料	4,508.23	1.12%	5,288.84	否	否
3	乔丹体育	成品面料	2,951.25	0.74%	2,871.34	否	否
4	安踏体育	成品面料	2,041.86	0.51%	2,552.91	否	否
5	北京瑞蓝制衣有限公司	成品面料	1,921.60	0.48%	1,868.45	否	否
小计			45,745.96	11.41%	52,076.74		
合计			96,757.51	24.14%	107,380.92		

3、2021 年度分产品前五大客户

序号	客户名称	交易内容	当年交易金额	销售占比	当年回款额	是否为新增客户	是否关联方或潜在关联方
长丝							
1	BEST PACIFIC TEXTILE LTD	销售长丝	12,420.32	2.92%	11,978.42	否	否
2	远纺织染（苏州）有限公司	销售长丝	8,692.87	2.04%	9,226.52	否	否
3	华懋（厦门）特种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长丝	4,728.86	1.11%	4,282.37	否	否
4	TRISCHEL FABRIC (PVT) LTD	销售长丝	4,720.67	1.11%	4,025.94	否	否
5	无锡迈克斯纺织品有限公司	销售长丝	4,487.83	1.05%	5,152.23	否	否
小计			35,050.55	8.23%	34,665.48		
坯布							
1	上海多邦纺织新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坯布	5,688.49	1.34%	5,231.30	否	否
2	山东大鲁阁织染工业有限公司	销售坯布	5,231.62	1.23%	3,797.25	否	否
3	浙江同力服装有限公司	销售坯布	3,881.00	0.91%	5,446.61	否	否
4	江苏珈诚纺织有限公司	销售坯布	2,949.90	0.69%	2,910.12	否	否
5	常州花贝纺纺织品有限公司	销售坯布	2,157.18	0.51%	2,254.51	否	否
小计			19,908.19	4.68%	19,639.79		
成品面料							
1	迪卡侬	成品面料	30,826.89	7.24%	30,940.10	否	否
2	嘉兴德永纺织品有限公司	成品面料	1,963.78	0.46%	1,989.98	否	否
3	明门(中国)婴童用品有限公司	成品面料	1,871.84	0.44%	2,579.59	否	否
4	江苏苏美达轻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成品面料	1,795.31	0.42%	1,755.47	否	否
5	探路者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成品面料	1,749.03	0.41%	1,995.84	否	否
小计			38,206.85	8.98%	39,260.98		
合计			93,165.59	21.89%	93,566.25		

（三）结合行业特点、同类公司应收账款情况、公司业务模式、销售信用政策变化等，说明报告期末应收账款增长幅度高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的原因及合理性；

2023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及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度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度	2023 年增长幅度
应收账款余额	100,313.48	56,280.32	78.24%
营业收入	509,385.20	400,856.40	27.07%

2023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增长 78.24%，营业收入增长 27.07%，应收账款增长幅度高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主要是因为 2023 年第四季度市场行情较好，于第四季度实现的营业收入对应的应收账款尚在客户信用期内未回款所致。

公司属于纺织行业中的化纤纺织业，主要为锦纶纺织细分行业，主要产品为锦纶长丝、锦纶坯布及成品面料。公司产业链上游为石化产业中的锦纶切片制造行业，下游为消费市场领域的服装和其他相关产业，上下游行业景气度均与宏观经济密切相关。2023 年度公司紧抓纺织品消费需求复苏超预期的契机，利用公司产能扩大、产品质量及行业影响度等优势，主要产品的销量较 2022 年度得到显著提升，营业收入大幅增加。

公司采用直销模式进行销售，并针对主要客户给予一定的信用期，一般在 6 个月以内，客户根据信用政策主要采用电汇或银行承兑汇票的方式向公司付款。自 2022 年 11 月起，公司针对主要客户迪卡侬的信用期由 2 个月变更至 3 个月，此外公司给予其他主要客户的信用期及业务模式未发生变化。

截至 2024 年 4 月末，2023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期后回款金额占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为 82.79%，期后回款状况良好。

同行业上市公司 2023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及当年营业收入增长幅度比较情况如下所示：

公司简称	增长幅度		
	应收账款余额	营业收入	差异
美达股份	40.71%	-3.30%	44.01%
华鼎股份	25.44%	33.14%	-7.70%
新凤鸣	65.57%	21.03%	44.54%
本公司	78.24%	27.07%	51.17%

说明：新凤鸣公司所处行业为民用涤纶行业，应用于服装、家居、工业等领域，上接石油化工，下接纺织、服装以及其他工业等领域，与台华新材公司相似。

2023 年度，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增长幅度远高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与

公司波动趋势一致。华鼎股份应收账款增长幅度低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主要系其电子商务业务销售占比较大且周转较快所致。

(四) 列示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名称、账面余额、坏账准备、交易内容、信用政策、账龄及回款情况、是否关联方；

2023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交易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信用政策	期后回款比例	是否关联方
迪卡侬	销售成品面料	7,735.19	15.44	6 个月以内 7,715.11 万元、6 个月以上 20.08 万元	90 天	99.73%	否
BEST PACIFIC TEXTILE LTD	销售长丝	4,858.99	-	6 个月以内	45 天	100.00%	否
伯希和户外运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成品面料	2,913.89	-	6 个月以内	90 天	100.00%	否
淮安市洪泽区润湖热力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电力	1,989.69	-	6 个月以内	30 天	43.73%	否
江苏东霞户外用品有限公司	销售成品面料	1,564.80	-	6 个月以内	180 天	24.15%	否
小 计		19,062.55	15.44			87.79%	

说明：期后回款比例更新至 2024 年 4 月末。

公司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期后回款比例为 87.79%，客户基本按照约定的信用期正常回款，回款情况较好。淮安市洪泽区润湖热力发展有限公司已于 2024 年 5 月全额回款；江苏东霞户外用品有限公司期后回款比例较低，主要是由于其尚未收到品牌方付款所致；迪卡侬存在账龄 6 个月以上的应收账款，主要是由于客诉事项所致，公司已按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计提坏账准备，并计划在 2024 年度处理完毕。

(五) 结合回款情况、信用政策等，说明报告期末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是否充分，是否符合行业惯例。

1、应收账款余额账龄分布情况

账 龄	账面余额	占账面余额的比例
6 个月以内	95,900.77	95.60%
7-12 个月	2,277.64	2.27%
1-2 年	551.67	0.55%
2-3 年	598.77	0.60%
3 年以上	984.64	0.98%
合 计	100,313.48	100.00%

2、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种类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94.22	0.79%	794.22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9,519.25	99.21%	799.28	0.80%	98,719.97
合计	100,313.48	100.00%	1,593.51	1.59%	98,719.97

对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公司在按照应收客户进行逐项识别其风险后采用按组合计提的方式。其中:对于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的应收账款,例如,由于客户经营困难造成的实际回款困难的款项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并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其他应收账款按照账龄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计提坏账准备。2023年末,公司按单项及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具体情况分别如下: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浙江庄驰实业有限公司	639.26	639.26	100.00%	法院已判决,对方未支付
其他零星客户	154.97	154.97	100.00%	法院已判决或已起诉或对方经营困难
小计	794.22	794.22	100.00%	

2) 期末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6个月以内	95,900.77	-	-
7-12个月	2,243.43	112.17	5.00%
1-2年	511.64	102.33	20.00%
2-3年	557.27	278.63	50.00%
3年以上	306.15	306.15	100.00%
小计	99,519.25	799.28	0.80%

公司外销客户结算方式主要为电汇和信用证,对于内销客户主要采用电汇和银行承兑汇票的方式结算,公司对于新客户及规模较小客户采用款到发货的方式,对于信誉良好的长期合作客户,公司综合考虑客户经营规模、信用情况和订单情况,普遍给予客户30-180天不等的信用账期。

截至2024年4月末,2023年末应收账款余额期后回款金额占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为82.79%,期后回款状况良好。

3、同行业上市公司坏账计提政策

公司及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表所示:

账龄	台华新材	华鼎股份	美达股份	新凤鸣
6个月以内		5.00%	5.00%	5.00%
7-12个月	5.00%	5.00%	5.00%	5.00%
1-2年	20.00%	20.00%	10.00%	10.00%
2-3年	50.00%	30.00%	20.00%	20.00%
3-4年	100.00%	100.00%		30.00%
4-5年	100.00%	100.00%		5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比，公司未对6个月以内的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主要是由于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客户，6个月以内的应收账款在预计可收回方面未见异常；除6个月以内的应收账款，公司其他账龄应收账款的计提比例均高于或等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并对3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021年至2023年，公司各期实际坏账及期初坏账准备情况如下所示：

年度	期初坏账准备余额	当期坏账损失
2021年度	3,001.15	1,735.13
2022年度	1,262.88	42.92
2023年度	1,513.06	120.12

公司实际产生的坏账损失金额分别为1,735.13万元、42.92万元及120.12万元，且2021年及2023年产生的坏账损失均为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项目所产生。公司已经按照客户回款特点进行风险分析并充分计提坏账准备。

针对经营业绩，会计师主要执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 1、取得公司产销量数据，原材料价格走势、在手订单、毛利率、应收账款明细表、销售明细表等信息；
- 2、检索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产销量数据、销售收入、分季度销售收入、毛利率等信息，并与台华新材进行对比分析；
- 3、复核各年度分产品客户前五名相关信息的准确性；
- 4、了解公司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年限，核实是否属于新增客户、是否属于公司关联方或者潜在关联方、给予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是否发生变化；
- 5、公开检索主要客户的工商信息，核实其成立年限、股东信息，判断是否为关联方或潜在关联方；

6、查阅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增长幅度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的关系，检查是否与公司趋势一致；

7、取得 2024 年 1-4 月的应收账款回款明细，检查期后回款情况；

8、取得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坏账计提政策，并与公司计提政策进行比较。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1) 近三年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变动具备合理性；2) 公司近三年分产品前五大客户均为公司长期合作客户，不存在本年新增客户，不属于公司关联方或潜在关联方；3) 公司2023年应收账款增长幅度高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主要是因为2023年第四季度市场行情较好，于第四季度实现的营业收入，其应收账款尚在客户信用期内未回款所致。除迪卡侬外主要客户信用期未发生变化，同行业上市公司美达股份及新凤鸣应收账款增长幅度也显著高于营业收入增长幅度，与台华新材趋势一致，未见明显异常；4) 公司2023年年末应收账款前五名期后回款比例为87.79%，回款情况较好，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5) 公司报告期内除迪卡侬外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未发生变化，各期单独计提坏账的均全额计提坏账准备，与同行业公司相比坏账准备计提充分。

二、关于现金流量

年报显示，2021年至2023年，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0.70、0.83、0.65，持续小于1；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54亿元、5.95亿元、3.03亿元，分别占当年扣非净利润比重80%、308%、83%，占比波动较大。此外，结合前期公告，公司现金流量表中2023年第一季度、半年度、前三季度、全年投资支付的现金分别为1.29亿元、2.67亿元、4.74亿元、0.85亿元，2023年全年投资支付的现金相较于前三季度不增反减，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存在类似情形。

请公司补充披露：（1）结合业务开展情况、采购销售结算方式、信用政策、往来款项余额变动等情况，定量分析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比重较低、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占扣非净利润比重波动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2）说明上述现金流 2023 年全年相较于前三季度不增反减的原因，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现金流量表相关列报是否存在错误；（3）分别列示 2023 年投资支付的现金、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的前五大交易对象的交易背景、交易时间、交易金额、交易对方名称，说明是否存在资金流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的情形。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一）结合业务开展情况、采购销售结算方式、信用政策、往来款项余额变动等情况，定量分析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比重较低、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占扣非净利润比重波动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1、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比重较低的原因及合理性分析

2021 年至 2023 年，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70.25%、82.85%、65.10%，主要是由于公司将以银行承兑汇票等方式收回的销售款用于背书给供应商所致。

为提高应收账款回款速度，公司向客户收取信用级别较高银行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同时为提高票据使用效率，公司将收取的银行承兑汇票用于向供应商背书。公司收取票据和采用票据背书支付货款时，不涉及现金流量变动，因此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剔除了此类票据结算对现金流量的影响，现金流量表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不包含收到票据且用于背书的金额。2021-2023 年各期用于背书的应收票据占当期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30.33%、32.67%及 35.37%，将收到票据背书部分视同收现，回款占营业收入比重具体情况如下所示：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A)	509,385.20	400,856.40	425,656.98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B)	331,597.96	332,110.84	299,037.74
应收票据背书金额(C)	180,185.98	130,959.62	129,092.48
小计 (B+C)	511,783.94	463,070.46	428,130.2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比重(B/A)	65.10%	82.85%	70.25%
应收票据背书金额占营业收入比重(C/A)	35.37%	32.67%	30.33%
占比小计 ((B+C)/A)	100.47%	115.52%	100.58%

2021年至2023年影响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比重变化的主要因素是对销售收到的票据主要非持有至到期兑付,而是以背书支付的形式进行使用,同时2022年应收款项余额的下降使得当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2021年和2023年度高。

公司开展锦纶长丝、坯布及成品面料产品销售业务,下游客户包括纺织企业、面料企业及服装品牌等,公司根据行业销售惯例给予客户的信用周期一般在6个月以内。

近三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及账龄情况如下所示:

账龄	应收账款余额			占比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2023.12.31	2022.12.31	2021.12.31
6个月以内	95,900.77	52,162.89	61,596.49	95.60%	92.68%	95.30%
7-12个月	2,277.64	1,752.34	1,605.66	2.27%	3.11%	2.48%
1-2年	551.67	1,080.06	266.29	0.55%	1.92%	0.41%
2-3年	598.77	168.06	77.61	0.60%	0.30%	0.12%
3年以上	984.64	1,116.97	1,090.43	0.98%	1.98%	1.69%
小计	100,313.48	56,280.32	64,636.48	100.00%	100.00%	100.00%

公司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合理,其中各期末6个月以内应收账款余额占比均在92%以上,与公司给予客户的信用期匹配。公司客户根据信用期政策向公司付款,付款方式主要包括电汇和银行承兑汇票。公司在收到银行承兑汇票后根据资金安排将其用于背书、贴现或到期托收。其中:针对收票后用于背书的银行承兑汇票,由于其未产生现金或现金等价物流入,故将其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所产生的现金中扣除。2021年至2023年公司以应收票据的形式收回销售款后用于背书的金额分别为129,092.48万元、130,959.62万元及180,185.98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30.33%、32.67%及35.37%,使得各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低于营业收入。

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在三年末呈现先降后增的趋势,应收账款余额的变化情况影响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022年度,全球纺织行业处于去库存时期,市场订单量下降,公司锦纶坯布和成品面料销售量下降导致营业收入同比下降,同时应收账款余额也较2021年末下降。由于应收款项余额下降,公司实现当期及期初应收账款回款较多,故在不考

考虑票据背书的情况下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高于当期营业收入。

综上，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低主要是对销售收到的票据主要非持有至到期兑付，而是背书支付的形式进行使用。

2、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占扣非净利润比重波动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分析

2021年至2023年，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的比重关系如下所示：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净利润	44,888.45	26,806.84	46,325.56
扣非净利润	36,349.97	19,191.41	44,465.24
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	30,340.65	59,512.53	35,373.29
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占净利润比重	67.59%	222.01%	76.36%
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占扣非净利润比重	83.47%	310.10%	79.55%

由上表可见，2021年至2023年，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占扣非净利润比重分别为79.55%、310.10%、83.47%，其中2021年及2023年较为稳定，2022年度占比较高，主要系2022年公司扣非净利润较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高所致；2022年度，受公司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同比下降、期间费用及资产减值损失、收到的政府补助同比增加的影响，当年度扣非净利润同比下降；而受公司应收账款回款加快和余额降低的影响，当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以上因素综合影响使得2022年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占扣非净利润比重较高。具体情况如下：

2022年度，公司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均较2021年度大幅下降，主要是由于：

（1）营业收入下降

2022年营业收入同比下降主要因锦纶坯布和成品面料的销售量同比下降所致。2022年度，全球纺织行业处于去库存时期，市场订单量下降。公司主要产品中除锦纶长丝因产能扩大引起产销量同比增长外，锦纶坯布和成品面料订单量及销售量同比下降。受市场供需关系影响，锦纶长丝及锦纶坯布销售单价同比略降。受益于优化客户和订单结构，成品面料销售单价同比上升。总体来说，公司锦纶坯布和成品面料销售量下降导致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2）毛利率下降

2022 年度毛利率较上期下降 3.85 个百分点，毛利率下降导致毛利额减少，是净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从产品结构来看，长丝业务毛利率略低于其他产品，其在 2022 年度的销售占比由 2021 年度的 42.23% 上升至 51.52%，从而使得整体的毛利率水平降低。从产品类别来看，本期各产品单位成本均呈上涨趋势，虽然 2022 年度切片采购价格呈下降趋势，但因受存货周转率的影响，单位成本中材料成本与上年持平；电费及煤炭等大宗能源采购价格同比上涨，为新项目投产准备的储备培训员工支出上升，上述因素导致本期单位成本的上涨。

（3）期间费用增加

2022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及财务费用等各项期间费用发生额较 2021 年度增加 5,378.23 万元，主要是由于：①管理费用较上期小幅增加，主要系公司绿色多功能锦纶新材料一体化项目在建，为满足后续生产需求，公司提前招聘生产学徒工学习及培训，相应薪酬计入管理费用所致；此外本期绿色多功能锦纶新材料一体化项目购入土地使用权，土地摊销相应增加。②研发费用较上期小幅增加，主要系公司为应对不断变化的市场及客户需求，加大研发投入所致。③财务费用较上期增加，主要系智能化年产 12 万吨高性能环保锦纶纤维项目绝大部分已投产转固，专项借款利息支出费用化所致。

（4）资产减值损失增加

2022 年度，公司计提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较上期计提增加，主要系存货结存增加导致的计提跌价准备余额增加所致。

综上，2022 年度受全球纺织品市场行情的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及销售毛利率较 2021 年度下降；同时受公司新项目开始投建及产品市场价格波动影响，公司期间费用、资产减值损失发生额较 2021 年度增加，综合使得 2022 年度净利润较 2021 年度下降 42.13%。扣除 2022 年度因政府补助等形成的非经常性损益后，公司扣非净利润较 2021 年度下降 56.84%。

在公司 2022 年度净利润及扣非净利润较 2021 年度分别下降 42.13% 及 56.84% 的情况下，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21 年度增加 24,139.24 万元，

增加比例为 68.24%，主要是由于当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及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政府补助较 2021 年增加所致。

2021 年及 2022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情况如下所示：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31,597.96	332,110.84	299,037.74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356.49	8,275.41	12,173.5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333.67	14,754.19	3,777.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4,288.12	355,140.43	314,988.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7,312.73	208,531.38	201,678.0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1,981.69	59,901.47	52,850.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657.78	18,417.18	15,163.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95.26	8,777.87	9,923.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3,947.46	295,627.90	279,615.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340.65	59,512.53	35,373.29

可以看出，2022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流净额较 2021 年增加，主要是由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 2021 年增加 33,073.10 万元及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 10,976.75 万元所致。

2022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 2021 年度下降，在 2021 年末和 2023 年末应收款项余额较上期分别增加 43,395.40 万元及 56,838.24 万元的情况下，2022 年末应收款项余额较期初减少 21,500.57 万元，使得 2022 年度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比例较高。

同时，主要受 2022 年度收到江苏淮安洪泽开发区科技研发经费奖励等各项政府补助的影响，2022 年度收到的政府补助较 2021 年度增加 10,319.88 万元，使得当期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 2021 年增加 10,976.75 万元。

上述两项主要原因使得公司 2022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较 2021 年增加 40,151.72 万元，进而使 2022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较 2021 年增加 24,139.24 万元。在 2022 年扣非净利润较 2021 年大幅下降的情况下，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占扣非净利润比重波动较大。

（二）说明上述现金流 2023 年全年相较于前三季度不增反减的原因，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现金流量表相关列报是否存在错误；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1 号——现金流量表》及有关规定，现金流量应当分别按照现金流入和现金流出总额列报。但是，下列各项可以按照净额列报：（一）代客户收取或支付的现金；（二）周转快、金额大、期限短项目的现金流入和现金流出。

在编制 2023 年年报时，对于部分周转快、期限短的投资理财业务按照净额法列示，使得 2023 年度投资支付的现金、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较前三季度出现下降。上述下降是由于对部分理财业务由总额法调整为净额法所致，不影响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时不对经营活动、筹资活动相关现金流量及当期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及余额产生影响。对 2023 年报中披露的投资活动相关项目金额按照总额法进行调整后的发生额情况如下：

涉及项目	按发生额调整后金额	调整前金额	调整金额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6,235.00	14,535.00	51,7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079.18	15,379.18	51,7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235.00	8,535.00	51,7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0,080.62	188,380.62	51,7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001.44	-173,001.44	-

（三）分别列示 2023 年投资支付的现金、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的前五大交易对象的交易背景、交易时间、交易金额、交易对方名称，说明是否存在资金流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的情形。

2023 年度，公司投资支付的现金、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均为购买及赎回银行理财产品，相关交易对象均为对应银行，不存在资金流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的情形。公司投资支付的现金、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前五大交易对象如下：

序号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1	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舜湖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	2023-8-2	2023-9-27
2	中信银行吴江盛泽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2,500.00	2023-6-2	2023-6-28
3	中国民生银行吴江盛泽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2,500.00	2023-10-7	2023-12-26
4	宁波银行吴江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2,400.00	2023-6-2	2023-6-30
5	中信银行吴江盛泽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2,400.00	2023-10-8	2023-12-26
	合计		12,800.00		

针对现金流量，会计师主要执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1、取得单体及合并现金流量表，复核现金流量的编制是否正确、分析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占扣非净利润比重波动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分析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低的原因及合理性；

2、询问相关人员，了解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及原因；

3、取得理财产品明细表，理财产品说明书、银行回单等资料，检查公司理财产品购买及赎回、收益的具体情况。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1) 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低主要是对销售收到的票据主要非持有至到期兑付，而是背书支付的形式进行使用；2021年至2023年，公司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占扣非净利润比重分别为79.55%、310.10%、83.47%，其中2021年及2023年较为稳定，2022年度占比较高，主要系2022年公司扣非净利润较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高所致；2022年度，受公司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同比下降、期间费用及资产减值损失、收到的政府补助同比增加的影响，当年度扣非净利润同比下降；而受公司应收账款回款加快和余额降低的影响，当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综合使得2022年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占扣非净利润比重较高，具备合理性；2) 2023年度投资支付的现金及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相较于前三季度不增反减是由于对部分期限短、周转快的理财产品采用净额法列示，如按总额法进行调整，不影响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时不对经营活动、筹资活动相关现金流量及当期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及余额产生影响；3) 公司2023年投资支付的现金、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均为购买及赎回银行理财产品，相关交易对象均为对应银行，不存在资金流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的情形。

三、关于长期资产

年报显示,2021年至2023年,公司固定资产期末余额分别为29.41亿元、27.82亿元和38.36亿元,在建工程期末余额分别为1.07亿元、10.01亿元和15.80亿元,同比持续大幅增长。近三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5.08亿元、11.23亿元和17.72亿元。此外,报告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3.34亿元,均为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请公司补充披露:(1)列示近三年公司长期资产投资的主要投向、对应金额、形成的主要资产项目,以及相关资产的用途、建成时间、达产状态、实际产量;(2)结合主要产品市场供需情况、价格走势、公司在手订单、相关产能建设、投放进度及产能利用率,说明持续大额投入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合理性和必要性,是否存在产能过剩和资产减值的风险;(3)分年度列示近三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的前五名支付对象的具体情况,包括交易内容、支付金额、对应资产情况、交易对象、是否为关联方或潜在关联方;(4)分项列示上述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的具体情况,包括交易事项、交易金额、预付定金比例、账龄、交易对象、是否与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是否存在长期未结算或期后退回情况等。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一)列示近三年公司长期资产投资的主要投向、对应金额、形成的主要资产项目,以及相关资产的用途、建成时间、达产状态、实际产量;

2021年至2023年,公司长期资产投资项目主要包括年产12万吨高性能环保锦纶纤维项目、上海创新研发中心项目、年产6万吨PA66差别化纤维项目及年产10万吨PA6再生差别化纤维项目。

上述各项目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期初投资余额	本期新增投资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期末投资余额	形成的主要资产项目	资产的用途	建成时间	达产状态	实际产量(吨)
2023 年度										
1	年产 10 万吨 PA6 再生差别化纤维项目	43,098.08	103,804.07	65,985.79	80,916.36	房屋建筑物及配套设施设备等	用于生产年产 10 万吨 PA6 再生差别化纤维	建设中	部分达产	14,011.33
2	年产 6 万吨 PA66 差别化纤维项目	39,130.60	73,047.85	62,253.79	49,924.66	房屋建筑物及配套设施设备等	用于生产年产 6 万吨 PA66 差别化纤维	建设中	部分达产	22,440.33
3	上海创新研发中心项目	13,039.39	8,894.83	-	21,934.22	房屋建筑物	作为研发及销售场地	建设中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95,268.06	185,746.75	128,239.58	152,775.24					
2022 年度										
1	年产 10 万吨 PA6 再生差别化纤维项目	-	43,098.08	-	43,098.08	房屋建筑物及配套设施设备等	用于生产年产 10 万吨 PA6 再生差别化纤维	建设中	尚未达产	不适用
2	年产 6 万吨 PA66 差别化纤维项目	-	39,130.60	-	39,130.60	房屋建筑物及配套设施设备等	用于生产年产 6 万吨 PA66 差别化纤维	建设中	尚未达产	不适用
3	上海创新研发中心项目	5,967.00	7,072.38	-	13,039.39	房屋建筑物	作为研发及销售场地	建设中	不适用	不适用
4	年产 12 万吨高性能环保锦纶纤维项目	3,093.55	8,883.48	8,070.05	3,906.98	房屋建筑物及配套设施设备等	用于生产年产 12 万吨高性能环保锦纶纤维	2021 年 12 月	已达产	87,485.28
	合计	9,060.56	98,184.54	8,070.05	99,175.05					
2021 年度										
1	上海创新研发中心项目	765.31	5,201.70	-	5,967.00	房屋建筑物	作为研发及销售场地	建设中	不适用	不适用
2	年产 12 万吨高性能环保锦纶纤维项目	14,758.64	35,954.95	47,620.05	3,093.55	房屋建筑物及配套设施设备等	用于生产年产 12 万吨高性能环保锦纶纤维	2021 年 12 月	已达产	61,251.80
	合计	15,523.95	41,156.65	47,620.05	9,060.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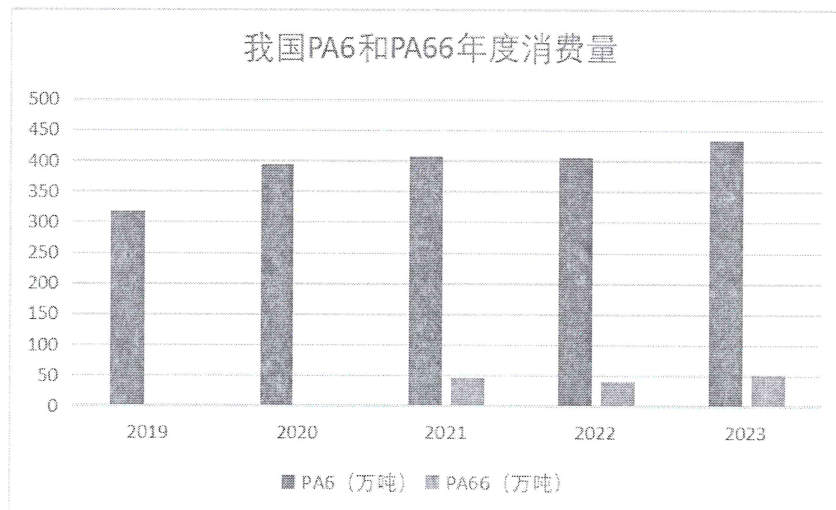
(二) 结合主要产品市场供需情况、价格走势、公司在手订单、相关产能建设、投放进度及产能利用率，说明持续大额投入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合理性和必要性，是否存在产能过剩和资产减值的风险；

1、主要产品市场供需情况

(1) 锦纶行业有望继续保持快速增长态势，为公司新增产能的消化提供保障

从下游消费市场看，锦纶应用最广泛的户外运动服饰、瑜伽服、内衣、羽绒服等细分领域的消费保持高景气度。从户外及运动服饰行业规模看，据 Euromonitor 统计，全球户外运动服饰市场规模从 2020 年的 1,767.02 亿美元增长至 2023 年的 2,308.64 亿美元，五年复合增速为 5.5%，而全球服饰整体五年复合增速为 3.9%，户外运动服饰占比持续提升。国内户外及运动服饰市场规模由 2020 年的 1,323.84 亿元增长至 2023 年的 1,617.43 亿元，年复合增长率 4.1%。

近年来我国锦纶市场消费量呈现稳定上升的趋势。根据百川盈孚数据，2023 年我国锦纶 6 和锦纶 66 消费量分别为 434.9 万吨、52.4 万吨，分别同比增长 7.0%、25.2%，在消费升级的带动下，锦纶行业特别是锦纶 66 有望继续保持增长态势，为公司新增产能的消化提供保障。



数据来源：百川盈孚

(2) 项目产品为高附加值的差别化产品，符合行业发展方向

本项目所生产的产品主要包括再生锦纶长丝、锦纶 66、功能性锦纶长丝等差异化产品，以及配套的上游聚合、下游织造及染整的锦纶一体化产业链，符合行业

科技、运动时尚、绿色环保的发展趋势。

(3) 本公司主要产品产销情况

2021年至2023年，公司主要产品锦纶长丝、锦纶坯布及成品面料的产量、销量及产销率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产量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锦纶长丝(吨)	113,887.43	90,137.04	73,734.82
锦纶坯布(万米)	24,287.55	23,192.67	22,951.68
成品面料(万米)	9,901.71	8,531.86	9,936.35
产品名称	销量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锦纶长丝(吨)	114,264.20	83,937.95	71,119.33
锦纶坯布(万米)	25,560.93	17,606.67	23,800.92
成品面料(万米)	9,665.22	8,263.61	9,633.55
产品名称	产销率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锦纶长丝	100.33%	93.12%	96.45%
锦纶坯布	105.24%	75.91%	103.70%
成品面料	97.61%	96.86%	96.95%

2021年至2023年，公司主要产品产销量随市场需求变化有一定波动，但2023年同比2022年有明显提升，尤其是部分高附加值差异化产品处于供不应求状态。受设备配置及产能限制，目前接单能力及交期受到较大影响，并预计将持续较长时间。

2、主要产品价格及毛利率走势

2021年至2023年，公司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变动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锦纶长丝(万元/吨)	2.30	2.46	2.53
锦纶坯布(元/米)	4.46	4.59	4.68
成品面料(元/米)	11.71	12.11	11.15

2021年至2023年，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2023年度	2022年度	2021年度
锦纶长丝	17.70%	19.13%	24.25%
锦纶坯布	24.66%	25.16%	31.61%
成品面料	27.67%	23.63%	24.89%
主营业务毛利率	21.48%	21.39%	26.06%

2021-2023年，公司主要产品锦纶长丝和锦纶坯布销售价格环比略降，但2022年和2023年度主营业务毛利率基本稳定。

3、在手订单情况

2021年至2023年末，公司在手订单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锦纶长丝(吨)	14,194.00	10,456.00	8,452.00
锦纶坯布(万米)	3,497.68	2,727.65	1,795.17
成品面料(万米)	1,582.47	900.45	476.44

公司主要产品中，锦纶长丝和锦纶坯布属于订单与备货生产相结合的销售模式，成品面料全部为按订单生产。如上表，公司主要产品在手订单量逐年递增，主要产品市场需求状况总体处于较好水平，产能提升具备必要性。

4、相关产能建设、投放进度及产能利用率情况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自2022年起公司开始投资新建“绿色多功能锦纶新材料一体化项目”（以下简称“新项目”）。新项目计划分为四期，具体内容如下：

建设期	项目内容
一期	年产10万吨再生差别化锦纶丝项目/6万吨PA66差别化锦纶丝项目
二期	年产6万吨PA66差别化锦纶丝项目/3亿米锦纶坯布项目/1亿米染整项目
三期	年产20万吨PA6差别化锦纶丝项目/3亿米锦纶坯布项目/1亿米染整项目
四期	年产20万吨PA6差别化聚合项目

新项目建设投资总额144.16亿元，分四期实施。2022年，公司开始项目一期建设，建设投资额为37.27亿元。截至2024年4月末，项目一期建设已累计投入资金30余亿元。项目一期部分产能已经开始释放，2023年二季度起部分设备开始投入试生产。2023年度，年产10万吨再生差别化锦纶丝项目及年产6万吨锦纶66差别化锦纶丝项目主要处于试生产阶段，产能利用率较低。预计2024年末项目一期全部达产，产能利用率将得到较大提升。项目二期建设工作视公司经营情况择机启动。

5、持续大额投入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合理性和必要性

公司现有产能无法满足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新增产能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

随着国内外消费需求不断升级，下游运动服饰、瑜伽、羽绒服等消费市场保持高景气度，结合现有客户的采购需求情况，公司现有产品产能，特别是再生锦纶6

丝、锦纶 66、高端成品面料等差异化产品产能无法满足市场需求。面对市场变化情况，本项目第一期先行规划建设再生锦纶和锦纶 66 项目，后期视公司经营陆续配套建设坯布和染整项目，以综合发挥公司全产业链优势，项目建设具备合理性和必要性。

目前公司的主要产品锦纶长丝及锦纶坯布属于订单和备货相结合的模式，产能利用率基本饱和。成品面料全部按订单生产，受机型配置和订单结构影响，产能利用率在 70-80%，但 2023 年以来，订单量大幅增加，根据现有的接单和机型匹配情况，目前产品交期及接单能力已经受到较大影响。

综上，随着国民经济的增长，追求科技、运动时尚、绿色环保是当前纺织服装市场的行业趋势，相应的户外运动服饰、瑜伽服、内衣、羽绒服等细分领域市场的消费保持高景气度，拉动了功能性更强的锦纶产品的需求，公司扩大产能具备合理性和必要性，预计相关资产不存在产能过剩和资产减值的风险。

（三）分年度列示近三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的前五名支付对象的具体情况，包括交易内容、支付金额、对应资产情况、交易对象、是否为关联方或潜在关联方；

2021 年至 2023 年，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的前五名支付对象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交易对象	交易内容	支付金额	对应资产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或潜在关联方
2023 年度					
1	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	代理进口机器设备	49,036.86	机器设备	否
2	福建省炳良建设有限公司	采购建筑劳务	35,234.60	房屋及建筑物	否
3	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机器设备	25,157.86	机器设备	否
4	福建绿融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建筑劳务	5,632.13	房屋及建筑物	否
5	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机器设备	4,561.40	机器设备	否
小计			119,622.85		
2022 年度					
1	福建省炳良建设有限公司	采购建筑劳务	51,520.00	房屋及建筑物	否

2	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机器设备	13,557.25	机器设备	否
3	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	代理进口机器设备	10,505.80	机器设备	否
4	福建绿融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建筑劳务	4,363.81	房屋及建筑物	否
5	淮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洪泽分局	采购土地使用权	3,400.00	土地使用权	否
小计			83,346.86		
2021 年度					
1	苏美达国际技术贸易有限公司	代理进口机器设备	22,986.21	机器设备	否
2	福建绿融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建筑劳务	5,502.35	房屋及建筑物	否
3	淮安市国土资源局洪泽分局	采购土地使用权	5,030.00	土地使用权	否
4	浙江秀州建设有限公司	采购建筑劳务	3,160.81	房屋及建筑物	否
5	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机器设备	1,895.16	机器设备	否
小计			38,574.53		

上述交易对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 分项列示上述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的具体情况，包括交易事项、交易金额、预付定金比例、账龄、交易对象、是否与控股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是否存在长期未结算或期后退回情况等。

2023 年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 33,357.10 万元，均为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具体明细如下：

交易对象	交易事项	期末余额	账龄	预付定金比例	期后结算进度
北京三联虹普新合纤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年产 10 万吨循环再生尼龙材料项目(一期)设备	30,122.01	1 年以内	57.54%	安装过程中
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光伏工程	607.98	1 年以内	13.50%	安装过程中
日阪(中国)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染色机	569.04	1 年以内	30.00%	已部分到货
苏州辰安塑业有限公司	采购托盘	356.16	1 年以内	30.00%	已部分到货
苏州科行物流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丝车	266.25	1 年以内	30.85%	已部分到货
小计		31,921.44			
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		33,357.10			
占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的比例		95.70%			

说明：期后结算进度更新至 2024 年 4 月末。

上述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的交易对象与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预付款项账龄在 1 年以内，部分合同标的期后已根据合同约定陆续到货并结转至在建工程或固定资产，预计 2024 年末完工，不存在长期未结算或期后退

回情况。

针对长期资产，会计师主要执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1、取得近三年公司长期资产投资项目明细、产销量数据，原材料价格走势、在手订单、毛利率、预付长期资产款明细等信息，分析项目投建的合理性和必要性，是否存在产能过剩和资产减值的风险；

2、公开检索长期资产近三年主要支付对象的工商信息，核实其成立年限、股东信息，判断是否为关联方或潜在关联方；

3、对主要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对象就期末余额及建设安装进度等进行函证；

4、取得主要预付长期资产的采购合同、期后到货单或者验收单，检查期后结转情况。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1) 2021年至2023年，公司长期资产投资项目主要包括年产12万吨高性能环保锦纶纤维项目、上海创新研发中心项目、年产6万吨PA66差别化纤维项目及年产10万吨PA6再生差别化纤维项目；2) 随着国民经济的增长，追求科技、运动时尚、绿色环保是当前纺服消费市场的行业趋势，相应的户外运动服饰、瑜伽服、内衣、羽绒服等细分领域市场的消费保持高景气度，拉动了功能性更强的锦纶产品的需求，公司扩大产能具备合理性和必要性，相关资产不存在产能过剩和资产减值的风险；3) 近三年，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业务中，支付现金的前五名均系公司根据项目进度支付的工程建设款及设备款，交易对象不属于关联方或潜在关联方；4) 2023年末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的交易对象与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预付款项账龄在1年以内，部分合同标的期后已根据合同约定陆续到货并结转至在建工程或固定资产，预计2024年末完工，不存在长期未结算或期后退回情况。

四、关于货币资金

年报显示，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 7.66 亿元，报告期内利息收入 591.55 万元，货币资金收益率约为 0.77%。此外，近三年公司受限货币资金期末余额分别为 1.07 亿元、1.66 亿元、2.74 亿元，受限情况主要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等，分别占当年期末应付票据余额的 18.42%、23.48%、34.15%，本年保证金比例上升幅度较大。

请公司补充披露：（1）结合货币资金的存放机构、存款类型、利率水平、月均余额等要素，说明公司利息收入与货币资金规模的匹配性与合理性，货币资金是否存在潜在的限制性用途；（2）结合公司应付票据开立规模、保证金比例、开立银行等，说明公司受限货币资金是否与应付票据规模相匹配，本年保证金比例同比上升的原因，是否符合行业惯例；（3）分业务列示期末应付票据前五大对象的名称、交易内容、金额、最终流向、是否关联方或潜在关联方，说明是否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支付应付票据的情形，是否存在货币资金被他方实际使用的情况。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一）结合货币资金的存放机构、存款类型、利率水平、月均余额等要素，说明公司利息收入与货币资金规模的匹配性与合理性，货币资金是否存在潜在的限制性用途；

1、货币资金存放机构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 7.66 亿元，主要存放于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兴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等大中型银行机构，货币资金安全性较高。

2、货币资金存款类型及利率水平

2023 年度公司货币资金存款类型主要包括活期及协定存款、定期及保证金存款；其中 2023 年度公司活期存款利率区间主要为 0.15%~0.35%，保证金存款利率区间主要为 1.05%~2.10%。

3、货币资金月度余额情况

公司 2023 年月度货币资金余额情况如下：

月份	余额
1 月	58,196.54
2 月	63,568.65
3 月	59,300.82
4 月	56,910.77
5 月	57,200.06
6 月	74,893.37
7 月	57,520.93
8 月	73,440.47
9 月	73,584.40
10 月	69,962.37
11 月	50,563.90
12 月	76,507.70
月平均值	64,304.17
对应存款利息收入	591.55
测算年利率	0.92%
银行对应利率区间	0.15%~2.10%

经测算，公司存款利息收入平均年利率为 0.92%，在银行对应的利率区间 0.15%~2.10%内，公司利息收入与货币资金规模相匹配，未见明显异常。

公司货币资金中其他货币资金因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贷款保证金等原因受限，具体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6,642.92
保函保证金	650.16
信用证保证金	79.78
贷款保证金	5.00
未到期应收利息	68.85
合计	27,446.71

除上述受限货币资金外，不存在其他限制性用途。

（二）结合公司应付票据开立规模、保证金比例、开立银行等，说明公司受限货币资金是否与应付票据规模相匹配，本年保证金比例同比上升的原因，是否符合行业惯例；

2021 年至 2023 年末，公司应付票据开立规模、保证金比例、开立银行等明细

如下：

出票银行	开立票据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保证金比例	测算保证金额
2023年12月31日			
中国银行嘉兴市分行	22,040.63	20%-30%	4,458.13
中国建设银行嘉兴王店支行	15,400.00	10.00%	1,540.00
兴业银行嘉兴分行作业中心	15,088.63	25%-30%	4,177.16
中信银行嘉兴分行营业部	11,960.42	30.00%	3,588.13
宁波银行嘉兴分行	9,634.50	30.00%	2,890.35
中国农业银行吴江盛泽支行	9,020.00	20.00%	1,804.00
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舜湖支行	7,952.55	10.00%	795.25
中信银行吴江盛泽支行	6,460.98	33.00%	2,123.87
中国工商银行嘉兴市秀洲支行	3,000.00	20.00%	600.00
中国光大银行嘉兴分行	2,400.00	30.00%	720.00
杭州银行嘉兴分行	2,000.00	25.00%	500.00
中国民生银行吴江盛泽支行	1,891.10	100.00%	1,891.10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王店支行	1,538.34	30%-50%	641.12
浙商银行嘉兴分行	1,200.00	40.00%	48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吴江支行	860.00	50.00%	430.00
合计	110,447.15		26,639.11
2022年12月31日			
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舜湖支行	17,106.70	0%-10%	1,111.42
中信银行嘉兴分行营业部	16,000.00	30.00%	4,800.00
中国银行嘉兴市分行	12,600.00	20.00%	2,520.00
兴业银行嘉兴分行作业中心	6,400.00	25.00%	1,600.00
中国建设银行嘉兴王店支行	4,000.00	10.00%	400.00
中国光大银行嘉兴分行	3,000.00	30.00%	900.00
浙商银行嘉兴分行	2,000.00	40.00%	800.00
中信银行吴江盛泽支行	2,000.00	33.00%	660.00
宁波银行嘉兴市分行	1,760.00	30.00%	528.00
中国工商银行嘉兴分行	1,500.00	20.00%	300.00
浙江禾城农村商业银行王店支行	1,150.72	40%-50%	490.35
华夏银行嘉兴分行	1,000.00	30.00%	300.00
中国民生银行吴江盛泽支行	989.48	0.00%	-
兴业银行嘉兴分行营业部	700	20.00%	14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吴江支行	435.69	50.00%	217.85
合计	70,642.59		14,767.62
2021年12月31日			
中国银行嘉兴市分行	20,100.00	20.00%	4,020.00
中国建设银行嘉兴王店支行	10,700.00	10.00%	1,070.00
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舜湖支行	16,362.40	0%-10%	776.24
中信银行嘉兴分行营业部	6,500.00	30.00%	1,950.00
中信银行苏州分行	2,300.00	30%-35%	771.00

中国工商银行苏州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分行	1,100.00	20.00%	22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吴江支行	1,007.87	50.00%	503.94
宁波银行嘉兴市分行	856.12	30.00%	256.83
合计	58,926.39		9,568.01

说明：上表中开立票据余额与财务报表余额差异是由于合并抵销及合并范围内出票并贴现未到期所致。

根据银行及相应保证金比例测算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与受限货币资金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比较如下：

年度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披露金额	测算金额	差异率
2023年12月31日	26,642.92	26,639.11	0.01%
2022年12月31日	14,848.02	14,767.61	0.54%
2021年12月31日	9,828.23	9,568.01	2.65%

2021年至2023年末，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披露余额与测算金额差异率2.65%、0.54%、0.01%，主要系银行承兑保证金已付但银行承兑汇票尚未开出所致。公司根据票据承兑协议等约定的保证金比例支付保证金，票据保证金余额与公司票据规模匹配。

2021年至2023年末，公司应付票据开立规模因业务经营需求存在波动，公司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时，依据与各银行签订的授信协议及银行承兑协议要求缴纳相应保证金，受限货币资金中银行承兑保证金与应付票据规模相匹配。

（三）分业务列示期末应付票据前五大对象的名称、交易内容、金额、最终流向、是否关联方或潜在关联方，说明是否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支付应付票据的情形，是否存在货币资金被他方实际使用的情况。

2021年至2023年，公司分业务期末应付票据前五大对象的具体情况如下：

业务类别	序号	交易对象	交易内容	票面金额	最终流向
2023年度					
纺织	1	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切片	23,307.90	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	浙江方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切片	10,697.02	浙江方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	杭州聚合顺特种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切片	6,981.30	杭州聚合顺特种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	浙江恒逸锦纶有限公司	采购切片	3,200.00	浙江恒逸锦纶有限公司
	5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切片	2,150.00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织造	1	漳州伟伊化纤有限公司	采购丝	5,697.80	漳州伟伊化纤有限公司

业务类别	序号	交易对象	交易内容	票面金额	最终流向
	2	江苏省电力公司吴江市供电公司	采购电力	1,891.10	江苏省电力公司吴江市供电公司
	3	嘉兴市翎帛纺织品有限公司	采购丝	860.00	嘉兴市翎帛纺织品有限公司
	4	苏州工业园区天意达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浆料	705.18	苏州工业园区天意达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5	苏州力保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丝	678.57	苏州力保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染整	1	苏州百正纺织有限公司	采购坯布	789.09	苏州百正纺织有限公司
	2	泉州瑞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树脂	778.33	泉州瑞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	湖州铭绘包装有限公司	采购PU膜	721.83	湖州铭绘包装有限公司
	4	青岛萨尔马纺织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坯布	408.95	青岛萨尔马纺织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	上海弘鹭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染料助剂	395.84	上海弘鹭化工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纺丝	1	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切片	11,196.00	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	浙江方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切片	5,987.53	浙江方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	江苏海阳锦纶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切片	2,400.00	江苏海阳锦纶新材料有限公司
	4	浙江恒逸锦纶有限公司	采购切片	2,222.17	浙江恒逸锦纶有限公司
	5	福建中锦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切片	2,084.84	福建中锦新材料有限公司
织造	1	江苏省电力公司吴江市供电公司	采购电力	989.48	江苏省电力公司吴江市供电公司
	2	嘉兴市凯邦锦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丝	760.00	嘉兴市凯邦锦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漳州伟伊化纤有限公司	采购丝	678.74	漳州伟伊化纤有限公司
	4	湖州力伟纺织品有限公司	采购丝	630.00	湖州力伟纺织品有限公司
	5	福建省恒申合纤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丝	493.59	福建省恒申合纤科技有限公司
染整	1	泉州瑞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树脂	912.55	泉州瑞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	上海弘鹭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染料助剂	503.45	上海弘鹭化工有限公司
	3	吴江市联彩纺织有限公司	采购坯布	244.30	吴江市联彩纺织有限公司
	4	苏州全鑫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PU膜	152.24	苏州全鑫贸易有限公司
	5	金伦（苏州）织造有限公司	采购坯布	146.64	金伦（苏州）织造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纺丝	1	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切片	14,130.17	杭州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	浙江方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切片	800.00	浙江方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	福建中锦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切片	406.12	福建中锦新材料有限公司
	4	江苏海阳锦纶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切片	200.00	江苏海阳锦纶新材料有限公司
	5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切片	100.00	广东新会美达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织造	1	漳州伟伊化纤有限公司	采购丝	4,030.00	漳州伟伊化纤有限公司
	2	余姚新得丽针织有限公司	采购丝	3,450.00	余姚新得丽针织有限公司
	3	湖州力伟纺织品有限公司	采购丝	1,020.00	湖州力伟纺织品有限公司
	4	苏州工业园区天意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浆料	595.44	苏州工业园区天意达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	苏州力保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丝	415.00	苏州力保龙新材料有限公司
染整	1	泉州瑞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树脂	525.16	泉州瑞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	上海弘鹭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染料助剂	103.32	上海弘鹭化工有限公司
	3	绍兴德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染料助剂	86.97	绍兴德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业务类别	序号	交易对象	交易内容	票面金额	最终流向
	4	吴江市东鑫喷织厂	采购加工费	78.05	吴江市东鑫喷织厂
	5	吴江市卓威纺织有限公司	采购坯布	71.81	吴江市卓威纺织有限公司

2021年至2023年，分业务应付票据前五大对象均为非关联方，不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支付应付票据的情形，不存在货币资金被他方实际使用的情况。

针对货币资金，会计师主要执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 1、询问公司管理层及资金部，了解资金存放及使用具体情况、资金规模、存款利率，分析其合理性；
- 2、取得银行账户的对账单原件，并与期末账面金额进行核对；
- 3、测算公司利息收入情况，分析公司利息收入与货币资金规模是否匹配；
- 4、取得受限货币资金明细表，了解货币资金的受限原因；
- 5、取得应付票据台账、银行承兑协议、担保协议，检查台账中约定的保证金比例是否与协议一致；
- 6、对银行账户余额、账户受限情况、借款、票据等信息进行函证；
- 7、公开检索应付票据前五大对象的工商信息，核实其成立年限、股东信息，判断是否为关联方或潜在关联方。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1) 测算公司利息收入对应的年化收益率为 0.92%，在银行对应的利率区间 0.15%~2.10%内，公司利息收入与货币资金规模相匹配，未见明显异常；公司货币资金中其他货币资金因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保函保证金、信用证保证金、贷款保证金等原因受限，除此之外不存在其他限制性用途；2) 2021年至2023年，公司应付票据开立规模因业务经营需求存在波动，公司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时，依据与各银行签订的授信协议及银行承兑协议要求缴纳相应保证金，受限货币资金中银行承兑保证金与应付票据规模相匹配；3) 2021至2023年，分业务应付票据前五大对象均属于非关联方，不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支付应付票据的情形或货币资金被他方实际使用的情况。

五、关于会计估计变更

年报及前期公告显示，公司自 2023 年 10 月 1 日起对“绿色多功能锦纶新材料一体化项目”部分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年限进行会计估计变更，其中房屋及建筑物折旧年限由 5-20 年变更为 30 年，机器设备折旧年限由 5-10 年变更为 15 年。上述会计估计变更导致公司 2023 年度折旧费用减少 542.63 万元，利润总额增加 408.46 万元。前期公告显示，公司“绿色多功能锦纶新材料一体化项目”项目投资总额 144.16 亿元，分四期实施，第一期建设投资额为 37.27 亿元。

请公司补充披露：（1）本次变更涉及的固定资产的账面原值、预计残值、累计折旧、账面价值、已折旧年限等情况，并结合原有资产实际使用寿命、新增资产设计情况和技改投入、同行业上市公司对同类资产的折旧政策等，进一步论证上述会计估计变更的合理性；（2）结合折旧年限变更前后情况，估算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未来期间业绩的影响数，说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在适用时点、变更程序等方面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是否存在通过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未来年度利润的情形。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公司回复：

（一）本次变更涉及的固定资产的账面原值、预计残值、累计折旧、账面价值、已折旧年限等情况，并结合原有资产实际使用寿命、新增资产设计情况和技改投入、同行业上市公司对同类资产的折旧政策等，进一步论证上述会计估计变更的合理性；

1、本次变更涉及的固定资产的账面原值、预计残值、累计折旧、账面价值、已折旧年限等情况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 2023 年 10 月 1 日起执行，变更前后各类别固定资产折旧年限情况如下：

类别	变更前折旧年限(年)	变更后折旧年限(年)	本次变更情况
一、房屋及建筑物	5-20	5-30	是
二、机器设备	5-10	5-15	是
三、运输工具	4-10	4-10	否
四、电子及其他设备	3-10	3-10	否

本次仅对“绿色多功能锦纶新材料一体化项目”（以下简称新项目）部分固定资产变更折旧年限，即新项目的主要房屋及建筑物折旧年限由现行 20 年变更为 30 年，主要生产设备折旧年限由现行 10 年变更为 15 年，且涉及变更的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统一确定为 5%，新项目新增其他固定资产及原有固定资产折旧政策维持不变。

本次变更涉及的固定资产仅限于新项目新增的主要房屋建筑物及设备，新项目新增辅助固定资产及所有原有固定资产折旧政策维持不变。新项目自 2022 年开始投资建设，涉及本次变更的新增主要房屋建筑物及设备在本次变更执行日即 2023 年 10 月 1 日前主要处于试生产阶段，达到转固条件的固定资产金额极小。本次变更涉及的固定资产相关数据见后面“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未来期间业绩的影响数”部分。

2、原有资产实际使用寿命、新增资产设计情况和技改投入情况

公司保有较多已提足折旧但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66.33 亿元中，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为 15.83 亿元，该部分固定资产仍正常使用，且生产效率仍保持较高水平。

目前拟变更主要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的新增固定资产与现有固定资产相比在配置与投入方面存在以下区别：

（1）项目生产环节及设备类型不同

目前新项目已经投入建设或试生产的化纤项目包括年产 10 万吨锦纶 6 再生差别化纤维项目和年产 6 万吨锦纶 66 差别化锦纶长丝项目。其中：

①项目一期的再生差别化纤维项目采用国内首创的针对锦纶（尼龙）废弃物的万吨级以上化学法再生尼龙系统解决方案，将锦纶生产过程中的废丝、废料块、边角料、回收海洋渔网丝、回收锦纶服装等经过化学法解聚得到己内酰胺单体，利用己内酰胺重新聚合得到高品质纺丝级切片，后经熔融纺丝制备各种规格再生锦纶纤维，真正意义上实现锦纶纤维重复使用的闭环循环。本项目将填补国内该领域技术空白，并一举达到世界先进水平。该项目技术含量高，为国内首台套，目前公司嘉兴厂区尚无此类产品生产环节。

②项目一期的年产 6 万吨锦纶 66 差别化锦纶长丝项目设计产能均为生产锦纶 66 差别化纤维，嘉兴厂区设备主要为生产锦纶 6 生产设备。

③机器设备配置存在差异

针对再生差别化纤维项目，由于其为新设项目，生产工序及设备配置与嘉兴原有项目存在较大差异。由于该项目为国内首台套，公司在设备选型时，采用技术上先进、经济上合理、连续化和自动化程度较高的机器设备，所选设备代表国内外先进水平，故公司合理预计其经济寿命较长；同时公司结合与新项目同样具备聚合生产环节的上市公司聚合顺的设备折旧年限，综合本公司设备情况，确定该项目主要设备折旧年限为 15 年。

对于再生差别化纤维项目以外的其他主要固定资产，公司将采用最先进的工艺对应的设备，并严格按照现行行业房屋建筑物设计建造标准进行建设，确保固定资产达到或超过设计使用年限，以延长使用寿命，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

(2) 主要房屋建筑物存在差异

①主要房屋建筑物设计使用年限存在差异

新项目的房屋及建筑物主要为钢筋混凝土结构，并按照国家规定的建筑设计和施工验收标准进行建设。

针对新项目，公司参照国家及江苏省有关建筑工程的规范标准进行施工，设计使用年限为 50 年，在此基础上公司基于谨慎原则及合理估计，将其折旧年限确定为 30 年。

针对原嘉兴项目，公司要求设计单位按照国家规定及相关技术规范进行设计，但并未明确约定合理使用年限，故公司按照常规预计折旧年限进行估计。

②主要房屋建筑物实际使用状况较好，新建房屋建筑物预计使用年限较长

公司自 2001 年成立至今，主要房屋建筑物都处于正常使用中，尚未出现报废处置情况，各项房屋建筑物使用状况较好。公司结合原有房屋建筑物的使用状况、管理经验，根据新建房屋建筑物的建筑标准、设计使用年限等，合理预计淮安项目房屋建筑物的使用年限将会较长，按照原有房屋建筑物 20 年折旧年限进行折旧不

能合理反应其预计经济寿命。故公司结合房屋的预计经济寿命、同行业公司折旧年限等，合理估计新项目主要房屋建筑物的折旧年限为 30 年。

3、同行业上市公司同类资产的折旧政策

公司选择了从事锦纶聚合和纺丝业务的华鼎股份、美达股份及聚合顺作为同行业上市公司，以上述公司折旧政策作为参照。上述公司的折旧政策情况如下：

公司简称	类别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华鼎股份	房屋及建筑物	5-20	5、10
	机器设备	5-15	5、10
美达股份	房屋及建筑物	30	5
	专用设备	14	5
	通用设备	18	5
聚合顺	房屋及建筑物	30	5
	机器设备	5-14	5

可比公司中主要机器设备折旧年限都为 14-15 年,美达股份和聚合顺主要房屋建筑物折旧年限为 30 年。变更前本公司主要机器设备折旧年限为 10 年,主要房屋建筑物折旧年限为 20 年,变更后新项目主要机器设备折旧年限为 15 年,主要房屋建筑物折旧年限为 30 年,变更后折旧政策与可比上市公司不存在显著差异。

4、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合理性

公司原有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偏谨慎,为了更加客观公正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资产折旧年限与资产实际使用寿命更加接近,适应公司业务发展和固定资产管理的需要,公司对新项目部分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年限进行重新核定:(1) 公司房屋及建筑物基本采用钢筋混凝土结构,均符合国家标准并采用了较高的建筑设计和施工验收标准,延长了使用寿命;(2) 公司现有的机器设备以国际或国内一流厂家为主,并严格根据公司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保养和检修,设备投产至今未有超负荷使用;(3) 随着新技术、新工艺的应用,公司新购设备的技术标准及水平更高,可使用寿命更长;(4) 公司保有较多已提足折旧但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相关的固定资产管理、维护经验可于新项目使用。结合公司实际并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情况,公司对新项目部分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折旧年限进行变更调整是合理的。

(二) 结合折旧年限变更前后情况，估算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未来期间业绩的影响数，说明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在适用时点、变更程序等方面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是否存在通过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未来年度利润的情形。

1、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未来期间业绩的影响数

(1)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 2023 年的业绩影响数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 2023 年的业绩影响数计算如下：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合并报表影响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存货	-134.17
固定资产	542.63
2023 年度利润表项目	
营业成本	-408.46
对利润总额的影响	408.46
占当年利润总额的比例	0.85%

(2)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 2024 年和 2025 年的业绩预计影响数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 2024 年和 2025 年的业绩预计影响数测算如下：

对 2024 年度业绩影响测算					
涉及资产类别	涉及固定资产原值	年折旧额		对利润总额影响额	对净利润影响额
		变更前	变更后		
机器设备	195,280.61	11,441.23	7,615.07	3,826.16	2,869.62
房屋建筑物	94,203.43	3,409.81	2,268.19	1,141.63	856.22
合计	289,484.04	14,851.05	9,883.26	4,967.79	3,725.84
对 2025 年度业绩影响测算					
涉及资产类别	涉及固定资产原值	年折旧额		对利润总额影响额	对净利润影响额
		变更前	变更后		
机器设备	233,947.72	20,159.26	13,427.09	6,732.17	5,049.13
房屋建筑物	100,560.92	4,625.65	3,078.75	1,546.91	1,160.18
合计	334,508.64	24,784.91	16,505.83	8,279.08	6,209.31

说明：因后期项目具体建设时间尚未确定，上述数据依据项目一期投资额做测算。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预计减少 2024 年和 2025 年折旧额分别为 4,967.79 万元和 8,279.08 万元，假设全部计入当年的成本费用，2024 年和 2025 年的净利润将分别增加 3,725.84 万元和 6,209.31 万元。依据可研及目前市场情况预测，预计新项目一期达产后，公司的净利润将有一定幅度增长，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净利润的影响程度很小。

新项目二、三、四期建设进度将根据公司经营及市场情况择机启动，具体投建日期待定。因此，暂不对新项目全部投产后因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未来业绩的影响数进行测算。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在适用时点、变更程序等方面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更正》规定，企业对会计估计变更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上市公司按照法律法规或者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要求变更会计政策的，会计政策变更公告日期最迟不得晚于会计政策变更生效当期的定期报告披露日期；上市公司变更重要会计估计的，应当在变更生效当期的定期报告披露前将变更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比照自主变更会计政策履行披露义务。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0 日披露相关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已按照相关要求履行审议及披露义务，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在适用时点、变更程序等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3、是否存在通过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未来年度利润的情形

为了更加客观公正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资产折旧年限与资产实际使用寿命更加接近，适应公司业务发展和固定资产管理的需要，公司对新项目部分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年限进行了重新核定，此次会计估计变更对未来年度利润影响较小。

针对会计估计变更，会计师主要执行了如下核查程序：

- 1、询问管理层进行会计估计变更的理由，并评价是否适当；
- 2、了解并复核会计估计变更涉及的资产范围，并判断其变更合理性；

3、测算管理层按照以变更后会计估计方法计算的折旧额、对当期利润额及对期后利润额的影响的恰当性；

4、了解并测试公司进行会计估计变更的过程，评价管理层变更后的会计估计所涉及的假设、数据等的恰当性和合理性；

5、对公司作出会计估计变更的流程进行复核，获取相关的董事会、监事会及独立董事意见；

6、对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披露进行检查，判断其是否已进行恰当处理和列报。


经核查，会计师认为：

1) 公司本次针对绿色多功能锦纶新材料一体化项目部分固定资产变更折旧年限，变更主要是由于公司房屋设计使用年限的延长、生产环节及机器设备的配置提升等导致的相关固定资产的预计折旧年限延长；公司新项目变更后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与同行业公司相比不具有重大差异；2) 公司结合本次变更涉及的固定资产对2023-2025年利润影响情况进行测算，并于2023年度报告中对2023年度利润影响额进行披露；公司本项会计估计变更在适用时点及变更程序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折旧年限的延长增加的利润总额占2023年度利润总额比例较低，随着一期项目完整竣工并投入使用，对公司2024及2025年度利润总额的影响会增加。

专此说明，请予审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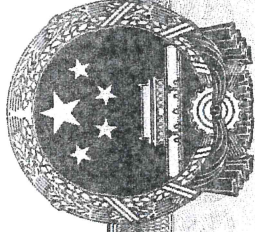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浙江台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有关财务问题回复的专项说明》之签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于薇薇 

中国注册会计师：朱云 

报告日期：2024年5月28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087374063A (1/1)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公示系统了解
更多登记、备
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余强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贰仟贰佰万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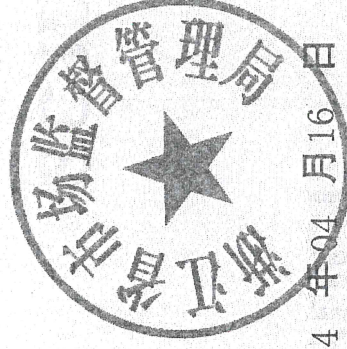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9日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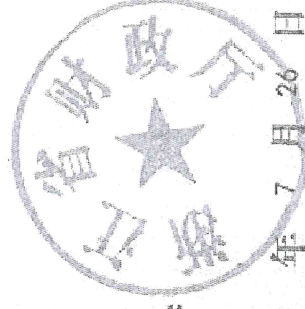
2024年04月16日



证书序号: 0015241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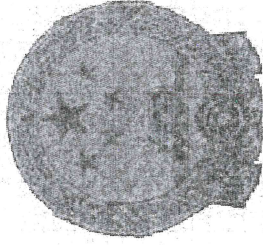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2 年 7 月 2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余强

主任会计师: [仪供中汇会专[2024]83号报告中使用]

经营场所: 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30000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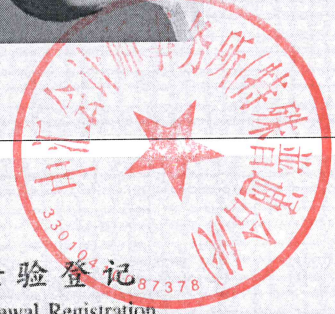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文号: 浙财会〔2013〕54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2月4日





姓名	于薇薇
Sex	女
Date of birth	1984年1月20日
Working unit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Identity card No.	41052319840120102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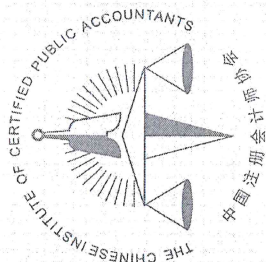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310000060005
No. of Certificat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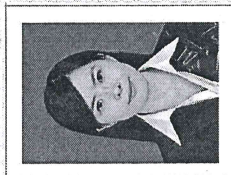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07年7月2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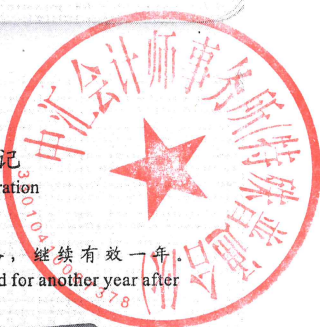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朱亚云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90-11-2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42622199011240280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3000014023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发证日期: 2019 年 12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